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丛书

塔城市土地志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编写委员会编

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 李宗民 刘稀栋 刘 星

塔城市土地志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编纂委员会 编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编委会激光照排公司照排

新疆公安厅印刷厂印制

787×1092 16开 19.38印张 450千字

1997年10月第一版 1997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000册

ISBN 7-228-04434-7



9 787228 044344 >

ISBN7-228-04434-7/K·553 定价:80元

加强土地管理

提高土地利用效率

徐静远

一九九七年五月

中共塔城市委书记徐静远为本志题词。

盘活土地存量
促进经济发展

一九九七年九月

阿德勒别克

塔城市市长阿德勒别克为本志题词。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编纂委员会

主 任 和进芳

副主任 于继胜 沙那提

委 员 樊凌雁 王锡金 袁建峰 高健康 谢广江
王 江 杜 强 陆新成 杜发军 孙新军
张双喜 周文平 龙明海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编辑室

主 任 樊凌雁

副主任 王锡金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编辑人员

主 编 樊凌雁

副主编 王锡金

编 辑 樊凌雁 王锡金 温 宁 宋云丽

编 务 江 琦

摄 影 邸 峰 高健康 (部分照片选自《塔城市志》)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编审人员

刘保业 哈巴什 辛阔江 阎永平 和进芳 于继胜 沙那提
姚克文 邸 峰 唐振岭 黄玉学 徐迪民 薛文吉

序 一

李建中^①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是塔城市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土地专业志，它的出版，是塔城市土管工作者乃至全市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，也是塔城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硕果。它标志着塔城市土地管理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。

塔城市两千多年的人类活动史，也就是一部土地开发史。从清初设五二屯田，到新中国成立后的兴建国营农牧场开荒造田；从锡伯族军民开凿阿不都拉布哈大渠，到本世纪 60 年代兴修三大干渠和水库；从光绪年间的屯田章程，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颁布实施，都是勤劳勇敢的塔城人民用地管理地的辉煌历史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塔城市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发扬自力更生、艰苦奋斗的精神，使得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取得了巨大成就。《塔城市土地志》正是在这种大好形势下面世的。它坚持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，以史实为依据，详尽记述了塔城市土地开发、地籍管理和规划利用的历史和现状，是融“资料性、科学性、可读性”于一体的专业志，具有“存史、资治、教化”的功能，帮助我们了解塔城市的土地开发史，服务于今天的土地管理工作，策划未来的土地规划利用，为建设更加美好的塔城做贡献。

这部志书的编纂人员，经过一年多的辛勤笔耕，多方搜集资料，

^① 李建中同志为中共塔城市委副书记。



广泛征求意见,专心撰述,数易其稿,终于完成 40 余万字的土地志编写任务,这是功在当代,惠及子孙的大事,值此,《塔城市土地志》付印面世之际,我谨向所有的编纂人员,向一切关心、指导志书编写工作的社会各界和有关部门领导,向参与志书评审工作的专家学者表示诚挚的谢意。

1997 年 7 月 20 日



序 二

阎永平^①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的问世,是我市土地管理工作中的一件大事。是继《塔城市志》以后,我市地方志工作的新成果。是我市历史上的第一部土地志,也是继《塔城市粮食志》和《塔城市建设志》以后我市的第八部专业志。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的出版为塔城市的文化建设和方志事业做出了新的贡献。

“万物土中生”“食以土为本”,是我们的祖先给后世留下来的警世名言,其意义多么贴切,何等深远。《塔城市土地志》真实地记录了塔城市地域变迁、开发利用,以及土地管理的历史和现状,贯穿了“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、切实保护耕地”的基本国策。从清乾隆屯垦至今的 200 余年,在历史的长河中仅弹指一瞬而已,市土地志中详尽记述了“五屯”开垦到现在的土地承包责任制,无不以土地为本,不断地进行调整和改革制度,由于社会发展,人口剧增,从人们对土地观念的转变到现今对土地的寸土必争。社会经济及人口的发展使耕地形势日益严峻。我们能留给子孙后代的将是什么?是沿老路走吃祖宗饭,还是立新规,开新道。《塔城市土地志》对我市土地开发史、土地管理史以及在深化土地管理体制和土地使用制度改革,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,促进经济建设发展方面都有较详实的记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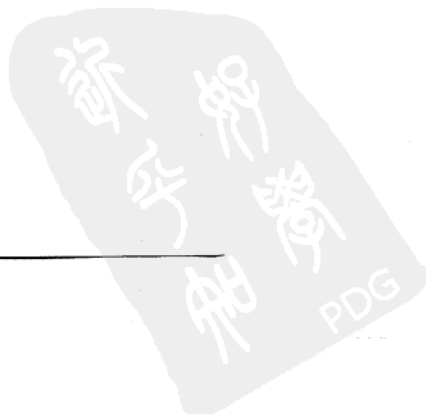
历史进入 80 年代以后,战斗在塔城市土地管理岗位上的广大土地管理人员创造的辉煌业绩,赢得了国家、自治区和地区土管部门的好评。所有这些,无疑对做好当前塔城市的土地管理工作是有益的借鉴,将产生深远的影响和发挥巨大的作用。

读志论史,以志为镜,我们从塔城地域的变迁史中应记取深刻的

^① 阎永平同志为塔城市副市长。

教训,我们要发扬中华民族奋发图强的精神,爱我中华热土。正当举国庆贺香港回归祖国的欢乐之时,《塔城市土地志》付印出版,更具有特殊意义。《塔城市土地志》史料丰富、内容充实、记事具体、体例完备、文笔生动,突出了土地专业志的特点,是一部有借鉴价值的专志,对了解塔城市土地开发历史,做好当今土地管理工作,策划未来,都起着重要的参鉴作用。我借此机会向市土地管理局领导、土地志的全体编修人员,以及热心提供资料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参加志稿评审的领导、专家表示感谢。

1997年7月22日



序 三

和进芳^①

塔城地处祖国边陲是一座历史名城。塔城市境内山地、平原和草场各为三分之一左右。生长有野蔷薇、野巴旦杏等宝贵的山林资源；有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库鲁斯台大草原；有适宜多种作物生长的农耕地百余万亩。是新疆重要的粮食基地和牧场。山川秀丽、景色宜人、物产丰富、人杰地灵，确是我市的逼真写照。

塔城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，秦汉时期为突厥人的游牧地，西汉时归北庭都护府管辖，元代是成吉思汗封给三太子的领地，唐宋时即有种植农作物的记载，清初设厅道管理。自乾隆开创“五屯”开垦以后，人丁渐增，土地开发业大盛。民国2年(1913)设置塔城县治，农商各业日益兴旺发达。至民国末年(1949)，已有耕地40余万亩，形成半农半牧的村落158处。新中国成立后，各项生产建设发展很快，勤劳的塔城人民创造了辉煌的历史，现在又正描绘着新的画图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首先进行了土地改革，劳动农民成了土地的主人，解放了生产力，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。经过农业合作化、人民公社化和土地承包责任制等一系列变革，耕地从50多万亩发展到100余万亩，并且对全县的土地进行了规划建设。许多地方已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“五好”新农村，提高了土地利用率。

1986年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颁布后，塔城市加大了土地管理力度。以《土地管理法》为依据，出台了一系列新的政策规章。首先，建立健全了土地管理机构。于1987年成立了塔城市土地管理局和乡(场)的土地管理所。同时，对非农业建设用地进行了全面清理，加强了土地监察工作，加大了土地管理的执法力度；完成了土地

^① 和进芳同志为塔城市土地管理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

鄯善县图书馆
PDG

利用现状调查和农村土地初始登记发证;确定了土地权属、实行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分离;各项建设用地改无偿划拨为有偿划拨和限期出让;在农村和城市,进行了土地使用制度改革,改无偿无限期使用为有偿有限期使用,并对国有土地征收土地使用费;完成了城市土地定级估价、农村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划定工作;完善了建设用地审批程序和计划用地制度;开展了“三无乡”、“创五好”达标和目标责任制活动。在地籍管理、建设用地管理、土地估价,地产交易和土地监察等土地管理活动中开创了新局面。

《塔城市土地志》不仅如实地记述了历史,而且清楚地反映了现状。志稿的编修人员在资料缺,人手少的情况下,克服困难,在短期内完成了志稿的编纂工作。初稿完成后,我们曾广泛征求了意见,并经方志专家们认真评审,都认为是一部较好的志书。在编纂过程中,得到市委、市政府领导,以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,为志稿提供了大量资料和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,因此,土地志是集体智慧的结晶。在志书出版之际,我代表塔城市土管局和土地志编委会向所有参与、支持和关心土地编修工作的同志们表示衷心感谢。我相信,我市的土地管理工作一定会借本志书出版的东风,认真总结以往工作中的经验,再接再厉,把我市的土地管理工作推向一个新的发展水平。

1997年7月24日

凡 例

一、本志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,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、方法,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,力求全面、系统地记述本市各族人民对土地开发、利用、保护的历史与现状,以及土地管理的发展历程。

二、本志记事上限视资料而定,下限一般断至1995年底,对一些主要活动的记述(如机构人员、规划建设等)延伸至1996年。

三、本志结构采取章、节体,全志设十二章、五十四节、另有概述、大事记、图表、附录等。

四、本志根据土地管理业务的类别特点和方志题例共设正文十二章,含土地资源、土地开发、土地制度、土地赋税、土地规划、地籍管理、档案统计、建设用地管理、土地监察、土地保护、科技宣教、组织机构,另有概述、大事记和附录。

五、塔城县于1984年11月17日,经国务院批准由县改市,志书中所记市(县)名称以此时限为准,在此之前称“塔城县”,之后称“塔城市”。

六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历史纪年,均用旧纪年(加注公元纪年)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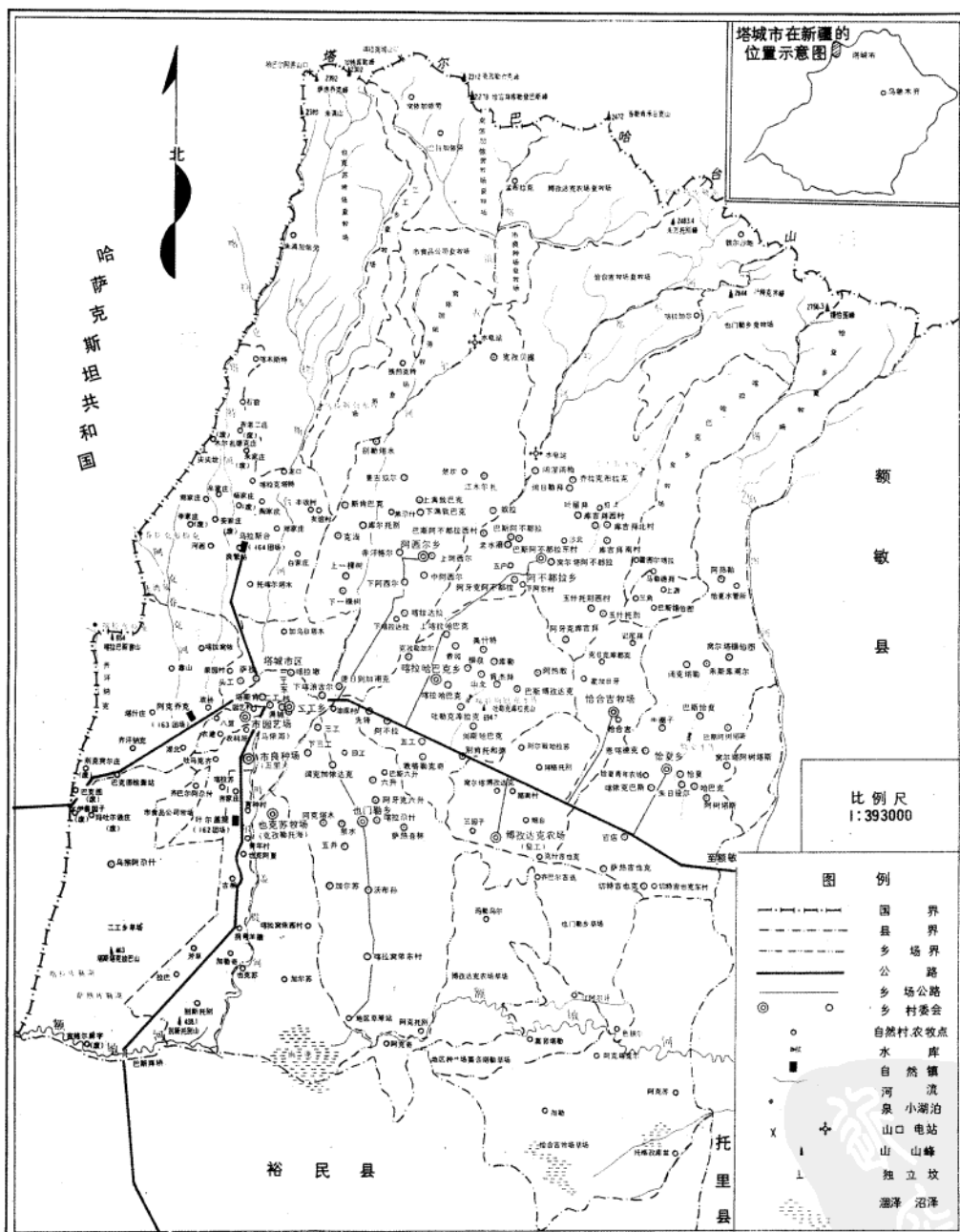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本志数据使用遵循国家有关规定,度量衡采用公制,但对土地面积除指定使用公制外,仍沿用市制亩为计量单位,对历史资料中的计量单位未换算,均沿用原资料中的旧制。

八、本志所载政区机关名称,均系当时名称,地名除必要时使用历史名称外,均用现《塔城市地名图志》标准地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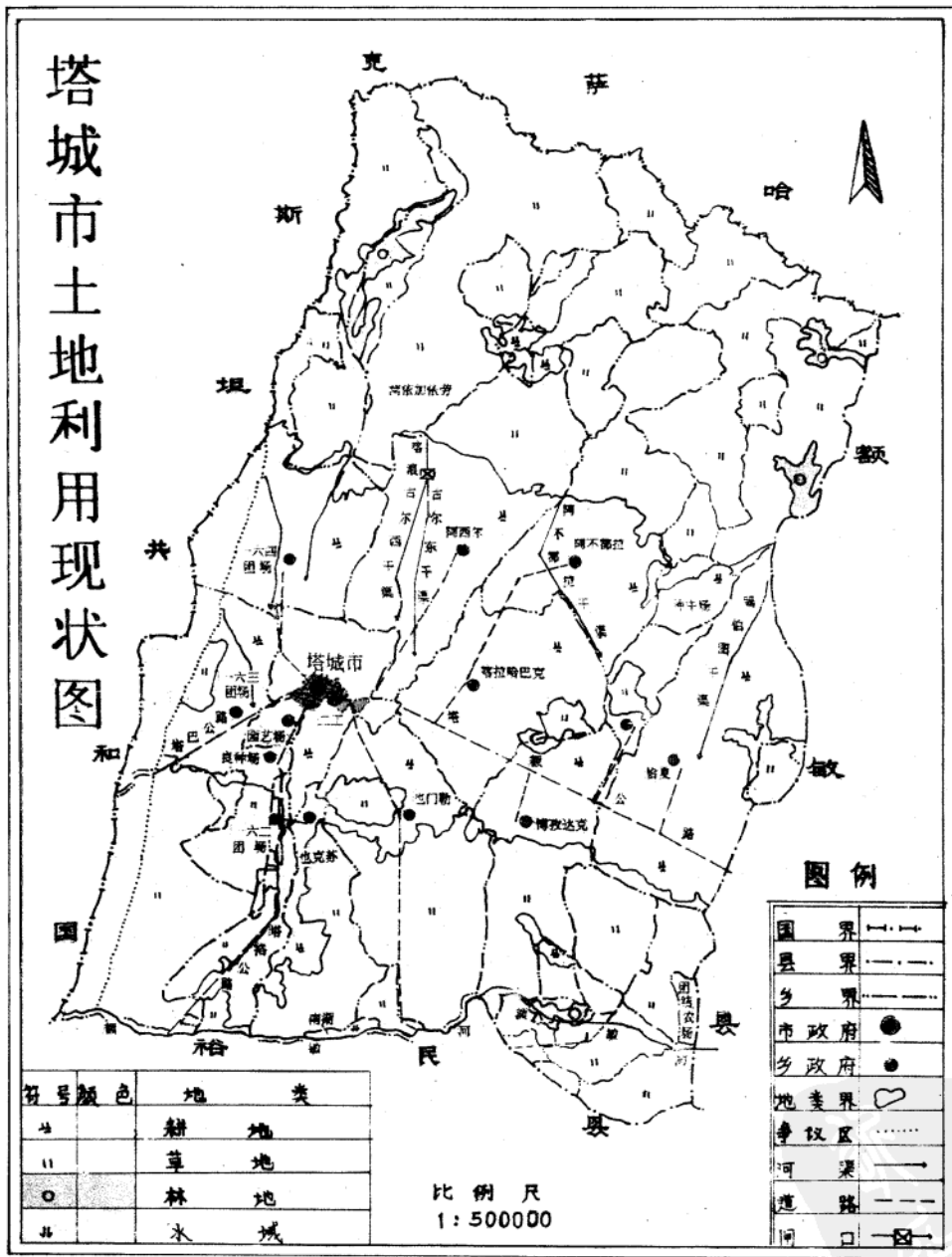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本志资料大部分录自市档案馆、市史志办、各有关单位和部门的原始记载资料,部分是考证后的口碑资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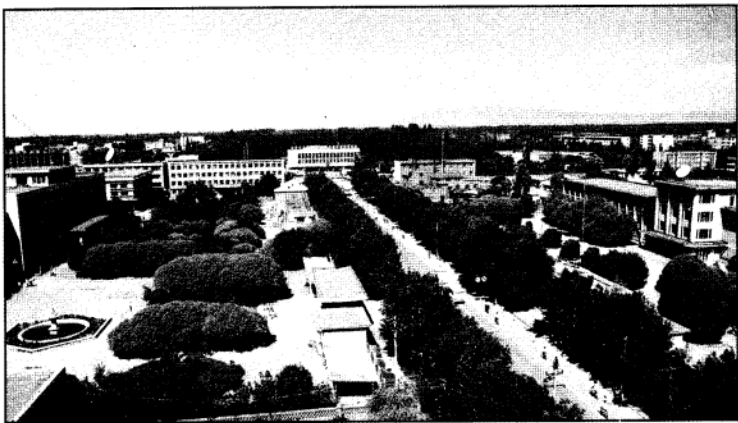
鄯善县史志
PDG

塔城市政区图



塔城市土地利用现状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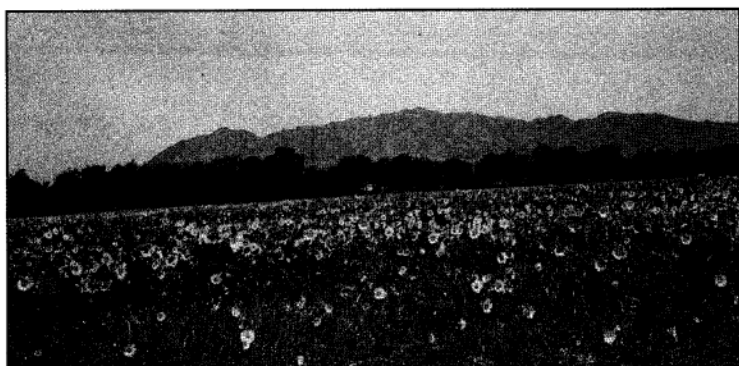




塔城市街区一隅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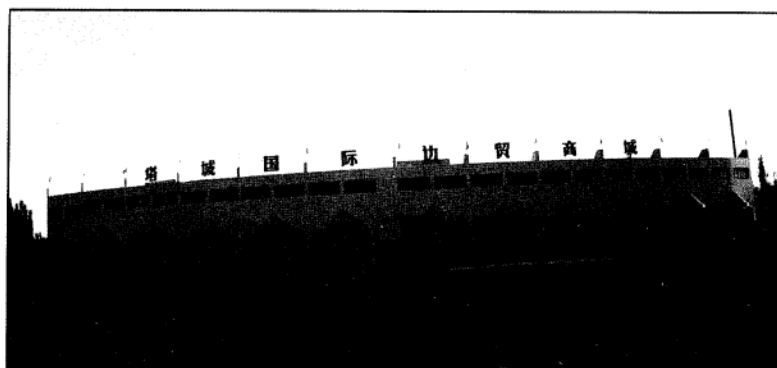
著名的库鲁斯台草原。



塔尔巴哈台山下的农田。



塔城巴克图口岸。



国际边贸商城。



上级领导检查指导工作。

市政府、市土地管理局
领导参加土地法规咨询。



土地使用制度改革——塔城市首例公开招标出让土地。



修改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方案。



醒目的基本农田保护牌。



深入田间地头了解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执行情况。